

#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福建金森 证券代码：SZ002679)

## 201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 前 言

随着十八大提出“美丽中国”的理念，社会对于自然环境、人文环境和生活环境的质量愈发重视，大众对企业的期望已经不单单是企业能否在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下进行安全生产，而更加注重企业社会责任和可持续发展，关注企业是否在经营过程中也实施了环境保护的措施，是否热心慈善事业、是否对于促进行业进步、缓解社会就业压力、为股东和投资者带去利益、为社会带来良性发展的动力。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已经成为全社会关注的焦点。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长期服务于国土生态安全和木材保障安全事业，专注于森林培育营造，森林保有管护，木材生产销售，并依据森林经营方案进行森林资源的规模化、集约化和可持续经营。公司于 2012 年 6 月年在深圳交易所挂牌上市，是一家专注于森林种植培育、森林保有管护、木材和绿化苗木生产销售的林业龙头企业。公司坚定的认为企业应该承担并履行好社会责任，为国民经济的快速稳定发展发挥自己的作用。公司始终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在努力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促进企业、社会、自然的和谐发展，保障股东合法权益，促进公司与全社会的共同和谐发展。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等相关文件规定，公司编制了《201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本报告以公司 2012 年的工作为出发点，客观、真实地反映 2012 年度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以此接受社会的监督，也希望广大投资者更好地了解本公司，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出谋献策。

## 一、公司简介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679）地处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全县森林覆盖率 82.1%，交通运输快速便捷，福银高速公路、向莆高速铁路贯穿全境，区位优势突出，是我国南方重点林区县之一。

公司为国有林业企业，其悠久的发展沿革历程可追溯到上世纪 50 年代。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依法改制整体变更设立，并于 2012 年 6 月在深证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现拥有 5 家全资子公司和一家村民企合资公司；2012 年末资产总额 9.4 亿元，净资产总额 6.32 亿万元，森林经营面积约 50 万亩；现有 219 名员工中，技术管理复合型和技术人员共计 55 人，其中拥有高中级职称 19 人。

公司经营范围有林木的抚育和管理；造林、花卉的种植；木材、竹材采运、销售；林业、农业项目的投资；木、竹产产品销售及相关技术、设备进出口业务；中草药种植；购销农畜产品等。公司始终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敬畏自然，呵护自然，顺应自然；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理念，求贤若渴，唯才是举，为员工营造人尽其才的内部软环境；始终坚持科技兴林理念，依靠自身技术力量，依托林业高校院所研发优势，开展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吸收创新和技术创新，以提升公司核心技术。在三大理念指引下，公司不断拓展延伸林业产业链，形成以用材林为主体的商品材基地建设、以珍稀绿化苗木为特色的林业种苗繁育、以金银花和草珊瑚及芳樟为主的医药与香料原料林培育、以户外木制品为主打的精细木制品加工四大林业产业。

公司历年荣获福建省省级林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海峡两岸最具魅力林业品牌企业、重合同守信用企业等荣誉。2009 年获“FSC—FM/COC”国际森林认证，是我国南方获得该项认证森林经营面积最大的森林资源培育企业。以效率和效益双提高为中心的双效型管理模式，成就了公司优异的经营业绩，201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6 亿元，净利润 5509 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 21.87% 和 18.07%。

公司将继续秉承“林以载道 成人达己”的核心价值观，凭借产业政策、核心技术、新兴产业、市场优势、创新经营、社会责任的支撑，实现国家得生态、



企业得发展、林农得实惠的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在未来的 3-5 年内发展成为拥有百万亩商品材基地的高效、精品、生态现代林业企业，实现“创建东南森林资源培育基地，打造国内精品林业企业”公司发展定位；科学规划，聚智集力，强势打造海西生态林业产业。

## 二、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股东是企业生存的根本，股东的认可和支持是促进企业良性发展的动力，保障股东权益、公平对待所有股东是公司的义务和职责。

1、公司一贯注重现代企业制度的建设，自上市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运作不断规范，各项制度不断健全完善，形成了一整套相互制衡、行之有效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2012 年度，公司制定或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 6 项制度，使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提高。

2、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都能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请律师出席见证。确保了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到侵害。

3、公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开通了投资者电话专线，认真答复投资者的电话咨询。公司还通过深交所互动易、接待投资者来访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进行及时沟通。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进行信息披露，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4、公司积极构建与股东的和谐关系，在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前提下，坚持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积极回报股东。公司在《公司章程》明确了以现金分红为主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确定全部子公司每年实现利润的合计分配金额，不少于其当年实现的合计可供分配利润的 80%。公司每年实现利润的分配金额，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5%。其中，现金股利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5%；公司在利润再投资（增加森林资源）机会显著有利、

扩大股本规模需要等情况下，适当选择分配股票股利。公司适当时候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 三、职工权益保护

1、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公司的用工制度符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社会保障等方面严格执行了国家规定和标准。与所有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办理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各种社会保险，并实行带薪年假等福利。2012 年度公司依经营业绩及行业薪资水平，上调了公司基层员工薪酬和各类人员住房公积金等津贴，调整幅度约为 10%。

2、公司注重对员工的劳动安全保护，注重对员工安全教育与培训，针对不同岗位每年定期为员工配备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及保护设施，不定期地对公司生产安全进行全面排查，并组织员工参加安全知识培训，开展多种形式的安全演练活动，有效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员工身体健康也是公司的关注点，所有新入厂员工必须体检合格，还定期组织员工进行体检，发现问题及时复检、就诊，以确保员工的身体健康。

3、公司十分注重员工培训与职业规划，积极开展新员工入职培训，不定期开展各项业务技能培训。2012 年公司人力资源部共组织 33 场培训，涉及 260 人次，费用投入约 26 万元左右。公司多次文艺晚会，展示员工才艺，丰富业余生活，并获得市级“职工书屋”称号。

4、公司非常注重加强与员工的沟通和交流，通过创办内部刊物《金森足迹》、定期召开座谈会等方式收集员工建议与意见，并及时反馈、整改，提升员工满意度；同时公司在员工关爱行动上采取了多项举措，走访慰问员工家庭，对困难员工及时给予关爱补助。

5、公司重视职工权利的保护，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建立职工监事选任制度，确保职工在公司治理中享有充分的权利，通过监事会的运作实现了对公司的监督，保证了公司职工权益。目前，公司监事会 5 名监事中，有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 四、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平等对待供应商、客户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原则，主张相互信任、互惠互利、共同发展，努力协调与合作伙伴之间的友好关系，创造双赢局面。

1、公司完善森林资源并购机制，坚持“依法依规依约，公开公平公正，稳定林区秩序”原则，在资源并购管理全过程实行“四分离、四监督”，成立信息中心部室引入数字林业，运用影像技术，提高科技含量，为全省首创，实现资源并购的阳光化、数字化、高效化。

2、公司进一步完善木材招标体系，创新择伐招标方式，探索拓展出择伐间伐木材生产劳务招标、择伐间伐木材楞场统货销售招标等一系列木材产销新模式。

3、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营销战略，目前公司的销售网络已经覆盖福建全省并向浙江、江苏、安徽等省份延伸。针对 2012 年木材市场现状，公司组成专门工作组，分赴省内各地，对木材市场、木材加工市场、建材市场进行实地考察，收集、整理、分析市场动态，预测下阶段木业市场走势，并采取有效措施，促进公司木材生产销售。2012 年，公司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和安全事故。

## 五、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作为专注于森林培育营造，森林保有管护的林业上市公司，保护和改善自然环境是公司应尽的社会职责。在十八大将“生态文明”列入国家发展目标后，公司更深感责任重大，以扎实的工作贯彻“美丽中国”理念。

1、公司坚持主业，以集约化为要求，提高森林质量。2012 年公司完成春季更新造林 11,000 亩，超计划 21%，其中：迹地更新造林 5,200 亩、“两沿一环”人工促进天然更新及补植 5,800 亩；完成幼林抚育 44,300 亩；成林抚育 4,800 亩；抚育间伐 5,100 亩。

2、公司以产业为支撑，切实推进种苗繁育产业发展。2012 年公司完成轻基质容器苗木生产约 155 万袋株，预计产苗量达 220 万株；完成绿化播种苗木面积 15.5 亩，预计产苗量达 60 万株；完成绿化扦插苗木 600 多万株。公司建立了珍稀绿化苗木基地，在清查公司经营区内的珍稀绿化苗木群落的基础上，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实施苗木移植，新建立绿化苗木种植培育基地 200 亩，培育苗木数量



达 18 万多株，主要品种有紫薇、凌霄花、三角梅等 30 多个品种。

3、2012 年公司顺利通过 FSC 年检，自 2009 年获得 FSC 资格后连续 2 年通过年检。公司的森林经营应坚持保护生物多样性以及相关的价值，如水资源、土壤以及独特和脆的生态系统与景观的价值，并以此来保持森林的生态功能及其完整性。公司建立健全营造林质量监管体系，推进从造林绿化作业设计、苗木培育、整地栽植、抚育管护全过程实施标准化、无害化的生产。

## 六、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始终坚持“林以载道、成人达己”的核心价值观，秉承取之于社会、回馈于社会的理念，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1、公司重视支持教育事业的发展，在第五届邓子基教育基金发放仪式上，公司向 75 名学生发放了奖助学金、向 3 名优秀教师发放了奖励金，奖助金共计 10.8 万元。通过奖学助学的方式，弘扬中华民族尊师重道的优良传统。公司还开展了“赠书助学献爱心”活动，向将乐县水南中学捐赠书籍共计 1000 多册，价值人民币 2 万余元。每一本书代表了公司全体员工的爱心，表达了对学生的美好祝愿。

2、公司开展了“阳光行动”为主题的关爱特殊儿童活动，公司志愿者积极参与了对将乐县启智园孩子的献爱心行动。让他们深切地感受到社会的关怀和温暖，为社会奉献爱心，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

## 七、不足与改进

2012 年度，公司以积极、热心的态度履行了社会责任，尽管公司在股东和债权人权益、职工权益、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质量安全体系、环境保护和社会公益事业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我们深知自身所做的还远远不够，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提出的企业社会责任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在新的一年里，公司将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并不断加强自身学习，借鉴其他上市公司的先进经验，逐步完善企业社会责任监督管理体系，继续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建设，为促进公司、社会、自然的可持续发展，实现“美丽中国”做出更大的贡献。



---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 年 5 月 27 日